

证券代码：300593

证券简称：新雷能

公告编号：2019-073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彬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28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实施了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应对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进行调整。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董事杜永生、王士民、刘志宇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上述董事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表决 3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19 年 8 月 30 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 50 名激励对象 42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董事杜永生、王士民、刘志宇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表决 3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